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增持计划情况

2016年1月28日，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露笑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露笑集团”）及其控股子公司凯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信投资”）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。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充满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露笑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凯信投资计划在未来六个月内（即2016年1月28日至2016年7月27日）合计增持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2%的股份。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2）。

二、增持计划进展情况

2016年1月29日，凯信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200,2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556%，增持均价为21.058元/股，成交总金额约为人民币4,215,856.00元。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30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3）。

2016年2月3日，凯信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4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111%，增持均价为20.678元/股，成交总金额约为人民币827,106.00元。

三、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

本次增持前，凯信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为 0 股，本次增持后，凯信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为 240,2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667%。

四、其他事项说明

1、本次增持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以及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【2015】51 号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。

2、凯信投资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。

3、凯信投资本次增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4、公司将继续关注露笑集团、凯信投资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